

贵州商学院实践教学中心文件

黔商院实教发〔2025〕1号

2024-2025学年第二学期教室、实验室使用提示

各教学学院部、各部门：

为方便全校师生使用教室、实验室，提高教室、实验室使用效率，现对 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教室、实验室使用作如下提示：

1. 教师使用教学设备按照《关于教学设备使用和保障安排的通知（黔商院实教发〔2022〕19 号）》中的方法进行操作使用，见附件。

2. 在实验室上课的教师，需提前到实验室熟悉实验设备及环境使用方法，如需安装软件，需提前一周联系实践教学中心进行安装。使用时需填写《贵州商学院实验室使用登记表》，实践教学中心将对填写情况进行督查。

3. 尚能楼二楼和尚智楼三楼实验室全面开放，开放时间为：周一至周五 18:00-22:00；周六、周日及法定节假日 9:00-22:00。使用时需填写《贵州商学院实验室开放使用登记表》。

4. 在使用教室、实验室期间，应遵守如下管理规定：（1）正确使用教学设备，使用完毕需关闭设备电源，清理现场，关闭门窗，将桌椅、鼠标、键盘等摆放整齐后方可离开；（2）严禁将食物、饮料、易

燃易爆物品等带入实验室；严禁在实验室及公共区域吸烟、随地吐痰和乱扔杂物；严禁私自拆开**教室**、实验室计算机、显示器、鼠标、键盘等设备；严禁触摸实验室配电箱等。

5. 任课教师应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，对学生管教管导，督促学生自觉遵守以上教室、实验室使用管理规定，营造良好的教学及实验环境。

6. 联系人：实践教学中心王磊 18212005929，杨京 13984078683，戴超 17785598964；物业管理公司林文敏 18275049346。

实践教学中心

2025年2月20日